

書面質詢

謝誓宏議員

關注、發掘隱蔽長者，及時登記避免慘劇再度發生

早前，一宗年邁照顧者、被照顧者的雙屍命案引起社會關注，照顧弟弟的七十八歲姐姐死去月餘，行動不便、缺乏照顧飲食的弟弟在住宅內死去多時才被發現。該事件的發生令人聽聞後十分悲痛，然而痛定思痛，以往鑒來，我們更應該關注“隱蔽長者”的生存困境。

據統計暨普查局資料顯示，本澳65歲及以上佔總人口的12.2%，人口老齡化情況將會持續增長，長者的人數將會持續增加。針對未來人數越來越多的長者數量。多年從事長者服務的社工在接受某報記者對採訪中強調，除了主動向特區政府申請各種長者津貼、接受民間長者設施服務的長者外，社區肯定還存在“隱蔽長者”。目前長者服務的滲透仍不足夠，其原因可能是長者不懂或不願尋求服務，還有一個原因可能是有些長者不符申請資格。因此，特區政府在長者服務範疇應該增加對於這些不懂、不願意尋求長者服務、不符合申請條件的“隱蔽長者”的挖掘、發現與關注。

社會工作局宣稱，兩名死者生前並未申請社會工作局各項津貼或民間長者服務設施的服務。但由於長者群體存在一定特殊性，即使其本身沒有申請津貼的需要，都可能存在其他需要。特區政府推行長者服務遍佈多個社區，也曾多次舉辦長者外展醫療服務活動。由此可見，長者服務已經形成了大範圍的普及。但從此次事件目前的調查來反思，特區政府對長者需求的察覺、提供的服務仍存在漏洞，不能因為這些“隱蔽長者”不符合申請條件或不主動尋求幫助就忽視他們了他們的需要。

基於此，本人向政府提出如下質詢，並要求適時給予清楚、準確、連貫和完整的回覆：

1. 現時特區政府正在強制要求市民更新常居地址，儘管此舉措能夠更方便有關部門瞭解長者的居住信息，從而提供更優質的安老服務。特區

政府如何通過此舉措加強對“隱蔽長者”的發現、挖掘，例如實行跨部門數據互通的合作機制，設立社工局與衛生局長者資訊互通計劃，在長者前往醫院就診時嘗試了解他們是否可能是「隱蔽長者」，且向他們提供社會服務的資訊，甚至轉介？

2. 針對不符合申請條件或不願意主動尋求幫助的“隱蔽長者”，特區政府有什麼非政府主流的關注渠道，例如保持與社區日常的順暢溝通等渠道，將這些不願意尋求幫助的“隱蔽長者”逐一登記在冊，並通過非政府渠道和對長者情況的不同分級，設立社區或地區的負責人，對區域內所有長者進行定期、日常的關注，確定長者的生命健康，既不打擾長者的意願，又能夠達到社會鄰里和諧的穩定平衡？

3. 澳門即將進入超老齡社會，如何更有效的關切長者成為未來施政的重點。此次事件為我們敲響了一個“警鐘”，說明現行的長者服務仍存在漏洞。特區政府有沒有短、中、長期的關懷長者的行動計劃，設立更全面、更稠密、更行之有效的機制減少“隱蔽長者”現象及各種潛在可能性慘劇的發生，為澳門的長者提供以一個更放心、更周全的養老、敬老、愛老的社會環境？